

弘光科技大學 日間部 美髮造型設計系 四技 科目總表

學生修業規定 (106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)：

一、本系學生畢業時需修滿 128 學分，包括：									
(一) 通識教育課程		32 學分／34 小時							
(二) 專業必修		77 學分／89 小時(含實習 20/20)							
(三) 選修		19 學分／19 小時							
二、各類科目包括：	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第四學年	
(一) 通識教育課程: 32／34 (學分／時數)	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
核心 通識	人文精神 (一)		2/2						
	人文精神 (二)				2/2				
	服務學習 (一)		0/1						
	服務學習 (二)				0/1				
基礎 通識 課程	創意概論			2/2					
	伊諾維新							2/2	
	中文閱讀與書寫 (一)	2/2							
	中文閱讀與書寫 (二)		2/2						
	英文 (一)	2/2							
	英文 (二)		2/2						
	民主與法治							2/2	
	歷史與文明	2/2							
	應用程式設計			2/2					
	美學		2/2						
	體育	2/2	2/2						
通分 識類	社會科學類				2/2				
	人文藝術類			2/2					
通識教育課程小計		8/8	10/11	6/6	4/5	0/0	0/0	2/2	2/2
(二) 專業必修: 77／89 (學分／時數)	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第四學年	
	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
剪髮基礎實務		2/3							
燙髮基礎實務		2/3							
管理概論			2/2						
消費者心理學				2/2					
網路與軟體應用		2/2							
化學(含實驗) (一)		2/3							
化學(含實驗) (二)			2/3						
髮妝品概論		2/2							
應用色彩學		2/2							
生理學			2/2						
長髮編梳造型實務			2/2						

染髮基礎實務		2/3							
基礎彩妝實務		2/3							美髮與文化創意學程
髮妝品原料學		2/2							美髮與文化創意學程
消費者行為		2/2							美髮與文化創意學程
髮妝品分析學			2/2						美髮與文化創意學程
舒壓洗髮實務			2/2						
時尚造型梳理實務			2/3						
校內專業實習			[1/2]	1/2					分成甲乙班 []:甲班上學期實習 乙班下學期實習
設計概論				2/2					美髮與文化創意學程
剪燙染進階實務				2/3					
頭皮養護實務				2/3					
髮妝品調製實務				2/2					
顧客服務與管理				2/2					美髮與文化創意學程
校外專業實習(一)					10/10				未修習「校內專業實習」者不得修習。 (含海外專業實習)
校外專業實習(二)						10/10			未修習「校內專業實習」者不得修習。 (含海外專業實習)
時尚髮型設計實務							2/3		
畢業製作(一)							2/2		學年課
畢業製作(二)								2/2	學年課
銀髮族造型設計實務								2/3	
整體造型設計實務								2/2	
專業必修小計	12/15	16/19	8/9	11/14	10/10	10/10	4/5	6/7	
學分總計	20/23	26/30	14/15	15/19	10/10	10/10	6/7	8/9	

選修 19 學分：

- 1.本系開放外系選修 19 學分，含通識教育中心所開設選修課程最多採認 6 學分為畢業學分（體育課程至多採認 4 學分）。
- 2.本系開放高年級可選修低年級選修課程，科目總表以入學年度認定。
- 3.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。

附註：

- 1.需使用電腦設備科目：網路與軟體應用、應用程式設計。
- 2.學生於畢業前至少需完成一個跨系（院）學程。
- 3.若取得第二專長證書，其修習之課程皆可認列為畢業學分。

1090108 系課委會修訂通過
1090414 院課程委員會通過
1091117 校課程委員會通過

系主任：

主 任 王曉芬

院長：

民生創新學院 院長 陳玉舜

與校課程委員會議決一致

109. 11. 17

教務處課務組